

南大科院学工字〔2018〕6号

**关于做好2018届毕业生毕业合影拍摄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科部：

大学四年是最美的青春年华，是大学生活的美好回忆。2018届毕业生即将离开校园，踏入社会，为切实做好毕业生毕业合影的拍摄、存档工作，根据相关工作要求及安排，现将2018届毕业生毕业合影拍摄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拍摄时间**

自2018年5月15日起至6月15日（不含周六、周日），请各毕业班根据情况，自主决定拍摄时间（如遇特殊情况需提前与学工处教育科联系）。

**二、预约登记时间**

拍摄工作以毕业班级为单位，从4月25日起可提前派班干到学工处211楼203办公室联系，预约登记具体拍摄时间和拍照的师生人数，确定后由学工处统一安排。

三、**拍摄地点**

南区机械楼前

**四、服务项目**

为确保学生利益、保证毕业照的拍摄效果，我处已联系专业性拍摄单位专门为毕业班拍摄毕业合影，并要求拍摄单位：

1. 本次拍照采用佳能专业单反相机拍摄，相片包括过塑、标题加字。价格为：6寸\*12寸=10元/张 8寸\*14寸=12元/张；

（二）选择确定照片、照片的洗印尺寸以及洗印数量，应事先经毕业班指定的学生代表签字确认。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额外收取费用或私自扣压、强行冲印照片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（一）各班级拍摄毕业照，辅导员务必全程参与，要求学生举止文明，规范着装,爱惜服装，确保毕业照拍摄工作的顺利进行；

（二）拍摄过程中请注意保管好个人财物，禁止危险动作，注意人身财产安全；

（三）拍摄当中如遇特殊情况或有其它要求，请与学工处夏老师联系。联系电话：88304397

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